

“退市新规”明年1月全面实施 注意个股排雷

新快报讯 记者涂波报道 网传有股民30多元买了“绩优股”，三年没看账户，近期打开却找不到股票，原来该股已经退市转入三板。“不怕赚不到钱，就怕踩雷爆仓。”2025年1月1日，史上最严“退市新规”将全面施行，按照“净利润+营业收入”低于标准值等实施（*ST）退市风险警示的规定，部分上市公司或在2024年年报披露后直面退市风险。

今年4月，中国证监会发布了《关于严格执行退市制度的意见》，沪深京三大交易所也同步修订了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进一步严格了强制退市标准，并拓宽了多元化退出渠道，业界称之为史上最严“退市新

规”，将于2025年1月1日全面施行。

“退市新规”明确，将主板亏损公司的营业收入标准从1亿元提高到3亿元；市值退市指标从低于3亿元提升至低于5亿元。此外，还调低了财务造假触发重大违法退市的门槛。

据同花顺数据，截至12月23日，记者统计公司市值低于5亿元的公司包括*ST博信和*ST美讯，总市值分别为4.55亿元和4.08亿元，昨日两股均以跌停收盘，公司出具了可能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从财务类标准来看，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公司，或将被强制退市。记者梳理今年三季报净资产为负值的公司为27只，有24只为“*ST”公

司，占比近九成。其中，*ST合泰已发布退市预警，“因净资产为负值及法院受理重整申请，面临可能的终止上市风险。”值得关注的是，*ST合泰10月30日公告了公司重整进展，但其股价涨于公告前，10月24日至11月13日的15个交易日，*ST合泰收获13个涨停板，市值暴增35亿元。

2025年已到眼前，慧研智投科技有限公司投资顾问李谦告诉新快报记者，对近期的弱势行情建议投资者注意市场风险，特别是对没有业绩支撑甚至有退市风险的公司需及时规避，其它个股在没有明显止跌信号出现前也不要急于抄底，注意给个股“安检”排雷。

三季报净资产为负值的部分个股			
(2024.09.30)			
股票简称	现价(元)	净资产(亿元)	行业
*ST合泰	2.51	-73.59	电子
*ST嘉寓	1.19	-16.91	建筑装饰
*ST文投	2.19	-15.46	传媒
*ST傲农	3.68	-14.50	农林牧渔
*ST东园	2	-12.67	环保
*ST汉马	5.85	-11.42	汽车
*ST吉药	1.58	-11.01	医药生物
*ST中利	--	-9.86	电力设备
*ST人乐	5.77	-8.72	商贸零售
*ST中程	2.42	-4.63	综合

来源：同花顺

证券违法追责力度加大 被立案公司股价均受挫

新快报讯 记者张晓茵报道 在证监会宣布将加大对证券违法行为追责力度后，A股市场迎来一波立案潮。截至12月23日收盘，此轮立案中波及的天顺股份、莫高股份、豆神教育、金花股份、新迅达、新易盛股价均出现下跌，其中天顺股份、莫高股份、豆神教育跌停，新迅达跌超14%。

上周五盘后，证监会明确表态，将持续加大对证券违法犯罪行为的全方位立体化追责力度，支持更多投资者拿起包括民事诉讼等在内的法律武器，追究违法违规者的民事损害赔偿责任。随后，上述六家公司相继公告公司或其实控人、高管被证监会立案调查。

上述公司中，过半被立案原因与信息披露违规相关。新迅达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吴成华、豆神教育、金

花股份董事长邢雅江均系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而被立案；天顺股份实际控制人王普宇除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外，还涉嫌违反限制性规定转让证券而被立案调查。

此外，新易盛实际控制人高光荣因涉嫌违反限制性规定转让股票等行为被立案调查；莫高股份的董事长杜广真则是因涉嫌内幕交易而被立案调查。

中国企业资本联盟中国区首席经济学家柏文喜指出，证监会发言后上市公司密集被立案，主要原因在于监管层对于资本市场违法违规行为的零容忍态度和加强监管的决心。证监会通过立案调查违法违规行为，有助于维护资本市场的“三公”原则，即公开、公平、公正，从而增强市场参与者的信心；而证监会支持投资者追

究违法违规者的民事损害赔偿责任，这有助于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Wind数据显示，2024年至今，已有114家上市公司被立案调查，其中包括已经退市的公司。今年9月股票已摘牌的海印股份，其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邵建明仍在12月6日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证监会立案。

此外，截至目前，今年已有52家公司退市。这一数值较去年全年的47家有所增加，同样显示出监管部门对市场质量和规范性重视程度的提升。

柏文喜建议，投资者密切关注监管动态和上市公司公告，对潜在的违法违规公司保持警惕，采用分散投资策略来降低单一股票风险，避免因个别股票的负面消息而遭受重大损失。



个人养老金产品陆续上新 低风险产品也需因人而异

随着个人养老金制度全面实施，各类产品陆续上新。受养老资金低风险偏好影响，产品库中的储蓄、保险以及固定收益类的理财备受关注。记者对比发现，多数个人养老金储蓄产品利率远高于普通定期存款利率，保险产品凸显养老保障功能。

■新快报记者 林广豪

部分5年期存款利率达4%

12月15日起，个人养老金制度推广至全国。综合各平台数据统计，截至2024年12月23日，个人养老金储蓄、保险、理财、基金产品分别有466个、168个、30个、285个。

调查显示，个人养老金账户持有者整体风险偏好水平偏低，以追求保本稳收益的投资目标为主。从个人养老金投资安全性较高的储蓄产品来看，记者在各家银行查询发现，多数利率远高于普通定期存款利率，部分可达4%。工商银行、建设银行等国有行的个人养老金专属5年期存款利率最高为1.95%，而同期限的定存最高利率为1.55%。股份行和城商行在此略显优势，招商银行的个人养老金专属3年期、5年期定存利率分别为2.15%、2.20%；江苏银行面向深圳、北京地区的个人养老金3年期、5年期定存利率分别为3.5%和4.0%。

个人养老金的保险产品同属投资稳健类型，类别主要有专属商业养

老保险、年金险、两全险。某大型险企保险代理人告诉新快报记者，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和年金险均能提供终身现金流，前者采取“保证+浮动”的收益模式，投保人可以根据自身偏好选择稳健型和进取型两种账户。以30岁的李先生投保某款年金险为例，选择缴费10年，每年缴费1.2万元，保障终身。从60岁开始，李先生每年可领取11288.76元。

两全险则突出人身保障，若保险期满，被保人生存可获得生存保险金；若保障期内被保人身故或全残，可获得相应的保险金。仍以李先生投保某款两全险为例，选择缴费至59岁，每年保费1.2万元，保障至60岁。若李先生40岁身故，保单赔付身故保险金21.12万元。若李先生60岁仍生存，可获得满期金510660元，内部收益率约2.17%。

投资者可根据风险偏好配置

产品扩容后如何优化个人养老

金账户管理？华宝证券研报指出，风险偏好从低到高的投资者，按照从“国债/养老储蓄/养老保险”，到“养老理财/低权益中枢养老基金”，再到进一步增配“中高权益中枢养老基金/指数基金”的顺序进行品类选择。

有银行经理向记者介绍，在银行竞争策略变动的影响下，个人养老金储蓄产品的利率水平更加灵活，适合希望获取稳定收益的退休人员、即将退休的中老年人等。理财产品到期后可再进行投资，适合不追求资金流动性的稳健型、保守型的投资者。

上述保险代理人表示，与储蓄和理财产品相比，个人养老金投资保险是较为省心的选择，一方面能锁定长期利率，另一方面收益具有一定的安全性。其中，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和年金险主要满足养老保障需求，两全险兼具保障和储蓄功能。值得注意的是，保险产品的资金锁定期较长，若前期退保，可能会导致较大损失。

8连板终止

友阿股份因重组预期遭爆炒

新快报讯 记者刘艳爽报道 因公告一起收购计划而走出8个涨停板的商超股友阿股份，昨日终止了涨停趋势。外界声音认为，该收购交易或是一场借壳上市。

12月11日，友阿股份公告拟以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结合的方式收购深圳尚阳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尚阳通”）100%股权。尚阳通是一家主营高性能半导体功率器件的研发、设计及销售的企业。随后，该公司股价走出8个涨停板。直到12月23日，友阿股份报收7.45元/股，较上一个交易日涨3.33%。

友阿股份在股价异动公告中提示，本次交易涉及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具体评估值和交易价格尚未确定。最终交易价格将在参考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值的基础上，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从财务数据看，比起友阿股份，尚阳通算得上是优质资产。尚阳通最后一次融资后的估值为50.81亿元，几乎与友阿股份当前市值相当。2023年，尚阳通营收6.7亿元，但净利润却高达8328.13万元，尽管友阿股份2023年营收为13亿元，但最后净利润却仅有4861.62万元。

有市场声音认为，本次交易实质上是尚阳通通过友阿股份的一次借壳上市。去年5月，尚阳通计划登陆上交所科创板，但在今年7月宣告终止。

记者留意到，当初计划IPO时，尚阳通存在短期内多名股东入驻导致估值大涨的情况，同时业绩在三年内实现从亏损1311.13万元到盈利1.39亿元，相关异常引起上交所质疑。此外，尚阳通还存在供应商入股的情况，其二股东是尚阳通第二大供应商，第六大股东是公司第一大供应商的关联方。

友阿股份表示，本次交易后，尚阳通实控人预计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将超过5%，不过友阿股份强调，预计本次交易后不会导致公司实控人发生变更。

作为一只传统商超股，友阿股份近年来受消费习惯改变以及电商、即时零售等新兴业态的冲击，公司主业业绩持续承压，营收连续两年大幅下滑。

在此背景下，公司一直试图寻找第二增长点。2023年10月，友阿股份控股股东拟将其所持友阿股份27.5%的股权转让给微创英特。根据协议，微创英特必须在3至12个月内完成向上市公司注入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市值的储能、光伏、新能源、大数据、充电桩等相关业务的资产。但今年2月19日晚间，友阿股份公告称，双方终止了本次转让协议。